

**104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款**

**內部稽核報告**



**崇右技術學院**

Chungyu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

## 崇右技術學院

### 104 年度獎勵補助經費內部稽核報告

出具稽核報告日	105 年 2 月 23 日	校長核准日	105 年 2 月 25 日
稽核期間	104 年 01 月 01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		
稽核人員	朱艷芳、陳正芳、許忠治、劉月珠、張浩銘、陳幼珍、王清梅、王世中、蔡長青、施美如、鄧繼盈、陶幼春、石文洲		

【第壹部分】經費支用與規劃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1.經費執行分配比例－相關比例計算不含自籌款金額	1.1 學校自籌款(配合款)占總獎勵補助款比例應 $\geq 10\%$	自籌款金額\$2,658,600，總獎勵補助款金額\$17,190,427，比例 15.47%，符合規定。		
	1.2 資本門占總獎勵補助款比例應介於 70~75%	資本門金額\$12,033,299，總獎勵補助款金額\$17,190,427，比例 70%，符合規定。		
	1.3 經常門占總獎勵補助款比例應介於 25~30%	經常門金額\$5,157,128，總獎勵補助款金額\$17,190,427，比例 30%。		
	1.4 不得支用獎勵補助款於興建校舍工程建築、建築貸款利息補助	本年度獎勵補助款未支用於興建校舍工程建築、建築貸款利息補助。		

【第壹部分】經費支用與規劃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1.5 若支用於重大天然災害及不可抗力因素所致需修繕之校舍工程，應於支用計畫敘明理由並報部核准	本年度獎勵補助款未支用於修繕校舍工程。		得於資本門 50%內勻支，未經報核不得支用
	1.6 教學及研究等設備占資本門比例應 $\geq$ 60%	教學及研究設備金額 \$10,063,699，佔資本門比例 83.63%，符合規定。		
	1.7 圖書館自動化及圖書期刊、教學媒體等設備占資本門比例應 $\geq$ 10%	圖書館自動化及圖書期刊、教學媒體等設備金額 \$1,699,000，佔資本門比例 14.12%，符合規定。		
	1.8 學輔相關設備占資本門比例應 $\geq$ 2%	學輔相關設備金額\$270,600， 佔資本門比例 2.25%，符合規定。		
	1.9 改善教學及師資結構等項目占經常門比例應 $\geq$ 30%	改善教學及師資結構等項目 金額\$2,600,000，占經常門比 例 50.42%，符合規定。		
	1.10 行政人員業務研習及進修占經常門比例應 $\leq$ 5%	行政人員業務研習及進修金 額\$31,000，佔經常門比例 0.60%，符合規定。		
	1.11 學輔相關工作經費占經常門比例應 $\geq$ 2%	學輔相關工作金額\$120,000， 佔經常門比例 2.33%，符合規定。		

【第壹部分】經費支用與規劃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1.12 外聘社團指導教師鐘點費占經常門學輔相關工作經費比例應 $\leq 25\%$	外聘社團指導教師鐘點費金額\$29,900，占經常門學輔相關工作經費比例 24.92%，符合規定。		
2.經、資門歸類	2.1 經、資門之劃分應依「財物標準分類」規定辦理—單價 1 萬元以上且耐用年限在 2 年以上者列作資本支出	符合規定，資本門項目皆為單價 1 萬元以上且耐用年限在 2 年以上。		請參閱 104 年執行清冊
3.獎勵補助經費使用時之申請程序	3.1 針對獎勵補助經費之使用，應明訂申請程序相關規定	本校針對各項獎勵補助經費之使用皆訂定有相關申請辦法並公告於網頁。		請參閱網址： <a href="http://www.cit.edu.tw/releaseRedirect.do?unitID=183&amp;pageID=8898">http://www.cit.edu.tw/releaseRedirect.do?unitID=183&amp;pageID=8898</a>
4.專責小組之組成辦法、成員及運作情形	4.1 應設置專責小組並訂定其組成辦法(內容包含如：組成成員、開議門檻、表決門檻、召開次數…等)	符合規定(崇右技術學院專責小組設置辦法，103 年 9 月 23 日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4.2 成員應包括各科系(含共同科)代表	專責小組成員除當然委員外，另由各系推選代表，專責小組成員不包含稽核委員		
	4.3 各科系代表應由各科系自行推舉產生	專責小組成員除當然委員外，另由各系透過系務會議推選代表。		

【第壹部分】經費支用與規劃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4.4 應依學校所訂辦法執行(如：組成成員、開議門檻、表決門檻、召開次數…等)	符合規定(崇右技術學院專責小組設置辦法 103 年 9 月 23 日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5.經費稽核委員會相關辦法、成員及運作情形(僅適用於專科學校或仍保留經費稽核委員會之學校)	5.1 應設置經費稽核委員會並訂定其組成辦法	本校已無經費稽核委員會		
	5.2 經費稽核委員會成員不得與專責小組重疊	本校已無經費稽核委員會		
	5.3 應依學校所訂辦法或制度執行	本校已無經費稽核委員會		
6.專款專帳處理原則	6.1 各項獎勵補助經費應據實核支，並採專款專帳管理	符合規定		
7.獎勵補助款支出憑證之處理	7.1 應依「教育部獎補助款支出憑證免送審配合作業相關事項」辦理	符合規定		
	7.2 應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會計事務處理原則辦理	符合規定		
8.原支用計畫變更之處理	8.1 獎勵補助款支用項目、規格、數量及細項等改變，應經專責小組通過，會議紀錄(包括簽到單)、變更項目對照表及理由應存校備查	符合規定，本年度獎勵補助款支用項目、規格、數量及細項等變更，皆經專責小組審議通過		專責小組會議紀錄、變更項目對照表已存校備查。

【第壹部分】經費支用與規劃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9.獎勵補助款執行年度之認定	9.1 獎勵補助款配合政府會計年度(1.1~12.31)執行，應於當年度全數執行完竣－完成核銷並付款	符合規定，104 年度獎勵補助款已於 12.31 前全數執行核銷完畢。		
	9.2 若未執行完畢，應於當年度行文報部辦理保留，並於規定期限內執行完成	符合規定，已於當年度全數執行完畢		
10.相關資料上網公告情形	10.1 獎勵補助款核定版支用計畫書、執行清冊、專責小組會議紀錄、公開招標紀錄及前一學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應公告於學校網站	符合規定，歷年執行資料皆公告於學校網站。		請參閱網址： <a href="http://www.cit.edu.tw/releaseRedirect.do?unitID=183&amp;pageID=4384">http://www.cit.edu.tw/releaseRedirect.do?unitID=183&amp;pageID=4384</a>

【第貳部分】經常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1.獎勵補助教師相關辦法制度及辦理情形	1.1 獎勵補助教師辦法及相關制度應予明訂(內容包含如：申請程序、審查程序、審查標準、核發金額…等)	符合規定，訂有相關申請辦法並公告於網頁		請參閱網址： <a href="http://www.cit.edu.tw/releaseRedirect.do?unitID=183&amp;pageID=8898">http://www.cit.edu.tw/releaseRedirect.do?unitID=183&amp;pageID=8898</a>
	1.2 獎勵補助教師辦法應經相關會議審核通過後，依學校相關行政程序公告周知	符合規定，相關辦法皆由業務承辦單位制定並由行政會議審核通過。		

【第貳部分】經常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1.3 獎勵補助教師案件之執行應符合改善教學及師資結構為主之支用精神	符合規定，本年度經常門經費主要支用於改善教學及師資結構項目，比例達 50.42%。		
	1.4 應避免集中於少數人或特定對象	104 年度全校專任教師共 109 位，接受獎勵補助教師 84 位，獲獎助教師人數比例為 77.06%。	為避免集中於少數人現象，已透過修訂獎勵辦法訂定每人獎勵金額上限，並鼓勵其他教師申請獎勵。	
	1.5 相關案件之執行應於法有據	經常門相關活動執行皆依照承辦單位流程規定進行申請，相關單據並存校備查。		
	1.6 應依學校所訂辦法規章執行(如：申請程序、審查程序、審查標準、核發金額…等)	經常門相關活動執行皆依照承辦單位流程規定進行申請且透過會議審查，相關單據並存校備查。		
2.行政人員相關業務研習及進修活動之辦理	2.1 行政人員業務研習及進修活動相關辦法應經行政會議通過	行政人員參加研習補助辦法已經由 104 年 10 月 27 日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2.2 行政人員研習及進修案件應與其業務相關	行政人員研習補助以業務相關為主，並經由行政會議審核。		

【第貳部分】經常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2.3 應避免集中於少數人或特定對象	符合規定	已於辦法中規定每位行政人員每年度補助最高金額以 5 仟元為限。	
	2.4 相關案件之執行應於法有據	行政人員相關業務研習依照「行政人員參加研習補助辦法」辦理(104 年 10 月 27 日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2.5 應依學校所訂辦法規章執行	行政人員相關業務研習依照「行政人員參加研習補助辦法」辦理(104 年 10 月 27 日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3.經費支用項目及標準	3.1 不得以獎勵補助款補助無授課事實、領有公家月退俸之教師薪資	符合規定，本年度沒有補助無授課事實、領有公家月退俸之教師薪資。		
	3.2 接受薪資補助教師應符合學校專任教師基本授課時數規定	符合規定		
	3.3 支用項目及標準應參考「中央政府各機關用途別科目分類及執行標準表」之規定列支，且不得用於校內人員出席費、審查費、工作費、主持費、引言費、諮詢費、訪視費、評鑑費	符合規定，本年度經費未支用於校內人員出席費、審查費、工作費、主持費、引言費、諮詢費、訪視費、評鑑費		請參閱 104 年度獎勵補助款執行清冊



【第貳部分】經常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3.4 校內自辦研習活動應依「教育部及所屬機關學校辦理各類會議講習訓練與研討(習)會相關管理措施及改進方案」相關規定辦理	符合規定		
4.經常門經費規劃與執行	4.1 獎勵補助案件之執行與原計畫(核定版支用計畫書)之差異幅度應在合理範圍(20%內)	符合規定，本年度最大差異項目為新聘教師薪資，差異幅度為 4.17%		
	4.2 獎勵補助案件之執行應有具體成果或報告留校備供查考	符合規定，相關執行成果如作品及結案報告皆留校備查		
	4.3 執行清冊獎勵補助案件之填寫應完整、正確	符合規定		請參閱 104 年度獎勵補助款執行清冊

【第參部分】資本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1.請採購及財產管理辦法、制度	1.1 應參考「政府採購法」由總務單位負責訂定校內請採購規定及作業流程	符合規定，訂有請採購規定及作業流程		
	1.2 校內請採購規定及作業流程應經校務會議及董事會通過	符合規定，採購暨營繕辦法經由 103 年 6 月 17 日校務會議及 103 年 6 月 19 日董事會通過		

【第參部分】資本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1.3 財產管理辦法或規章應予明訂	符合規定，總務處營繕組訂有財產管理辦法。		請參閱網址： <a href="http://www.cit.edu.tw/releaseRedirect.do?unitID=183&amp;pageID=6974">http://www.cit.edu.tw/releaseRedirect.do?unitID=183&amp;pageID=6974</a>
	1.4 財產管理辦法應包含使用年限及報廢規定	符合規定		
2.請採購程序及實施	2.1 經費稽核委員應迴避參與相關採購程序(僅適用於專科學校或仍保留經費稽核委員會之學校)	本校已無經費稽核委員會		
	2.2 應依學校所訂請採購規定及作業流程執行	符合規定		
	2.3 符合「政府採購法」第 4 條規範之採購案應依「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	符合規定		
	2.4 各項採購單價應參照臺灣銀行聯合採購標準	符合規定		
3.資本門經費規劃與執行	3.1 採購案件之執行與原計畫(核定版支用計畫書)之差異幅度應在合理範圍(20%內)	符合規定，本年度最大差異項目為圖書期刊、教學媒體，差異幅度為 0.84%		
	3.2 應優先支用於教學儀器設備	符合規定，教學儀器設備占資本門比例為 83.63%		
	3.3 應區分獎勵補助款及自籌款支應項目	符合規定		請參閱 104 年度獎勵補助款執行清冊

【第參部分】資本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4.財產管理及使用情形	4.1 儀器設備應納入電腦財產管理系統	依照本校「財產及物品管理準則」(105年1月12日行政會議通過)規定辦理		
	4.2 相關資料應確實登錄備查	依照本校「財產及物品管理準則」規定辦理		
	4.3 儀器設備應列有「○○○年度教育部獎補助」字樣之標籤	依照本校「財產及物品管理準則」規定辦理		
	4.4 儀器設備應拍照存校備查，照片並註明設備名稱	依照本校「財產及物品管理準則」規定辦理		
	4.5 圖書、期刊及教學媒體軟體應加蓋「○○○年度教育部獎補助」字樣之戳章	依照本校「財產及物品管理準則」規定辦理		
	4.6 應符合「一物一號」原則	依照本校「財產及物品管理準則」規定辦理		
	4.7 設備購置清冊應將大項目之細項廠牌規格、型號及校產編號等註明清楚	已於執行清冊註明廠牌規格、型號及校產編號		請參閱 104 年度獎勵補助款執行清冊
5.財產移轉、借用、報廢及遺失處理	5.1 應有相關規範明訂財產之移轉、借用、報廢及遺失處理	本校訂有「財產及物品管理準則」及「財產及物品管理準則施行細則」(105年1月12日行政會議通過)		
	5.2 應依學校所訂辦法規章執行	符合規定		

【第參部分】資本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5.3 財產移轉、借用、報廢及遺失相關記錄應予完備	符合規定，相關規定留存於總務處營繕組		
6.財產盤點制度及執行	6.1 財產盤點相關辦法或機制應予明訂	本校訂有「財產及物品管理準則」及「財產及物品管理準則施行細則」(105年1月12日行政會議通過)		
	6.2 財產盤點制度實施應與學校規定相符	符合規定		
	6.3 財產盤點相關記錄應予完備	相關記錄留存於總務處營繕組		

【第肆部分】前一年度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

稽核報告 出具日期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缺失及異常事項	實際改善情形

簽核欄

稽核人員	稽核主管	校長
張浩銘 陳印春 陳明力	王清梅 許志宏 陳正芳 施美如	朱豐榮 蔣鳴

校長陳啟雄  
0225/2016

---

※上列稽核人員、主管於擔任內部稽核人員期間，應非專責小組成員或曾參與相關採購作業程序，並依學校所訂內控制度相關規範執行，另應參與相關專業研習或訓練。

※本格式所設計之稽核要項及查核重點僅列述獎勵補助款執行時應遵循之一般性原則，學校應依風險評估結果及稽核程式，自行斟酌調整增刪項目；另有關「查核說明及建議」宜明確表達所抽查之案件及查核結果為何。

## 崇右技術學院 開會通知單

單位編號：P1000044

檔 號：0024000

保存年限：永久

受文者：如與會人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 19 日

發文字號：秘字第 1000044 號

速 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 件：1 件

開會事由：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內部稽核委員會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 23 日（星期二） 中午 12：30

開會地點：C201 教室

主持人：朱豔芳老師（分機：317）

聯絡人及電話：陳正芳老師（分機：317）

出席者：許忠治老師 張浩銘老師 王清梅老師 劉月珠老師

陳幼珍老師 王世中老師 鄧繼盈老師 陶幼春老師

施美如老師 蔡長青老師 石文洲老師

列席者：陳星宇組長

擬 辦：奉鈞長 核可後，將開會通知單以 e-mail 方式通知與會人員。

#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內部稽核委員會會議議程

時間：105 年 2 月 23 日(星期二)中午 12：30

地點：C201 教室

## 壹、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 參、提案討論

第一案：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發展組

案由：本校 104 年度獎勵補助款執行清冊(附件 1)，提請審議。

說明：依獎勵補助工作小組規定，104 年度獎勵補助款執行清冊須經本校內部專兼任稽核人員進行審查。委員須依照教育部提供之獎勵補助經費內部稽核報告格式(附件 2)進行審議與稽核報告撰寫。

辦法：104 年度獎勵補助款執行清冊由稽核委員審查通過後，內部稽核報告與會議紀錄陳 校長審閱，逕行報部。

決議：

肆、臨時動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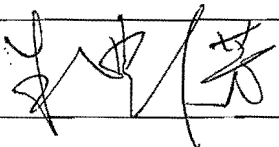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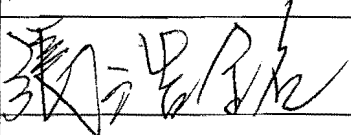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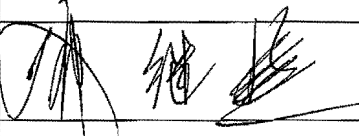
伍、主席結論

陸、散 會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內部稽核委員會會議簽到表

時間：105 年 2 月 23 日(星期二)中午 12：30

地點：C201 教室

朱豔芳老師	王世中老師	施美如老師
		
王清梅老師	許忠治老師	劉月珠老師
		
張浩銘老師	陶幼春老師	陳幼珍老師
		
鄧繼盈老師	蔡長青老師	石文洲老師
		
陳正芳老師	陳星宇	
		



#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內部稽核委員會會議記錄

時間：105 年 2 月 23 日(星期二)中午 12：30

地點：C201 教室

主 席：朱艷芳老師

記 錄：陳正芳老師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討論提案

第一案：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校務發展組

案 由：本校 104 年度獎勵補助款執行清冊(附件 1)，提請審議。

說 明：依獎勵補助工作小組規定，103 年度獎勵補助款執行清冊須經本校內部專兼任稽核人員進行審查。委員須依照教育部提供之獎勵補助經費內部稽核報告格式(附件 2)進行審議與稽核報告撰寫。

辦 法：104 年度獎勵補助款執行清冊由稽核委員審查通過後，內部稽核報告與會議紀錄陳 校長審閱，逕行報部。

決 議：照案通過。

研發處

肆、臨時動議

伍、主席結論

陸、散 會

投發組 組長 陳星宇

1050224

陳啟雄 105.2.24

閱  
校長 陳啟雄  
02252016

陳正芳

朱艷芳  
1050224

105.2.24